

证券代码：605208 证券简称：永茂泰 公告编号：2021-020

上海永茂泰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所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 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6楼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03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1,859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37人
2020年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0.6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27.2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8亿元	
2020年上市公司（含A、B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511家	
	审计收费总额	5.8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建筑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采矿业，住宿和餐饮业，教育，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382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年末，天健所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1 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 1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近三年天健所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3. 诚信记录

天健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12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3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18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

(二) 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孙文军	1997 年	1995 年	1997 年	2015 年	2020 年，签署利通电子等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2019 年，签署利通电子、万通智控等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报告；2018 年，签署纳尔股份、万通智控等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	孙文军	1997 年	1995 年	1997 年	2015 年	
	王建	2012 年	2010 年	2012 年	2020 年	2020 年，签署华海药业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
质量控制复核人	肖莹	2000 年	1999 年	2014 年	2020 年	2020 年，复核盈峰环境、利通电子、东岳硅材等上市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天健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根据审计的工作量，公司支付给天健所 2020 年度的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60 万元(含税)。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市场公允定价原则及

实际工作量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 2021 年度的财务报告和内控报告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及审查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天健所在为公司提供 2020 年财务报告审计服务工作中，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提出的关键审计事项及出具的审计意见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其审计工作质量、执业能力及诚信状况表示满意。审计委员会认可天健所的专业能力、服务经验与投资者保护能力，同意向公司董事会提议续聘天健所担任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发表了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根据对天健所相关情况的了解，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天健所诚信状况良好，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具备专业胜任能力与投资者保护能力，且符合独立性要求；在多年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勤勉尽责地完成审计工作，所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够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状况。本次续聘天健所担任公司财务、内控审计机构的程序符合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独立董事同意续聘天健所担任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

（三）董事会的审议与表决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 2021 年度续聘天健所担任公司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市场公允定价原则及实际工作量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 2021 年度的财务报告和内控报告审计费用。

（四）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上海永茂泰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六日